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

2021年财政预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二、2021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三、主要支出情况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五、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2021年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根据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成立市科委老干部服务中心的函》（京编办事【2001】69号）文件，成立市科委老干部服务中心，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因单位未达到市编办设置内部机构标准，无内设机构，但根据单位“三定”方案设定了明确岗位及职责。

主要职责是负责科委机关和直属单位离退休干部的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本系统老干部工作的业务指导。

1. 人员构成情况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事业编制5人，实际5人；聘用人员（其他聘用人员-临时工）2人。

离退休人员3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3人。

二、2021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1. 收入预算说明

2021年收入预算253.49万元，比2020年223.54万元增加29.95万元，增长13.4%。主要原因为单位新增人员导致经费增加。其中：财政拨款249.73万元，比2020年218.9万元增加30.83万元；统筹使用结余资金安排预算2.06万元，比2020年0万元增加2.06万元；其他资金1.7万元，比2020年4.64万元减少2.94万元。

1. 支出预算说明

2021年支出预算253.49万元，比2020年223.54万元增加29.95万元，增长13.4%。主要原因为单位新增人员导致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预算216.49万元，占总支出预算85.4%，比2020年193.28万元增加23.21万元，增长12.01 %。增长原因为单位新增人员导致经费增加。项目支出预算37万元，比2020年30.26万元增加6.74万元，增长22.27 %。增长的主要原因为购置办公设备和购买老干部防疫物资等。

三、主要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预算216.4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的人员经费和维持正常办公保障的商品及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预算37万元，主要用于服务和保障离退休干部读书班、开展主题教育、声乐班及舞蹈班培训、支部培训、健康知识培训讲座、主题党日和集体生日、系统工作调研及学习、节日走访慰问老干部、日常看望患病住院老干部、新春团拜会、购置防疫物资等各项党建教育活动以及购置办公设备。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34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预算数0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数0.09万元，主要用于老干部活动保障等方面。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2.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1年预算数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2.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燃油1.19万元，公务用车维修0.38万元，公务用车保险0.38万元，其他0.29万元。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1年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95万元（属于协议供货、定点采购方式实施的小额零星采购），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95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年，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2个，占本单位全部预算项目2个的100%。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37万元，占本单位年初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底，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共有车辆1台，18.32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0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0万元。

六、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单位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4.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5.政府购买服务：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要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老干部服务中心2021年度单位预算报表